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FIRST TRACTOR COMPANY LIMITED

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

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向长拖农业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一拖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向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销售拖拉机备配件关联交易的签订及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及相关规定。本公司关联董事按要求回避表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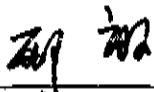
2、上述关联交易协议按照一般商业条款订立，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原则。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FIRST TRACTOR COMPANY LIMITED

(本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



邢 敏

吴德龙

于增彪

杨敏丽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FIRST TRACTOR COMPANY LIMITED

(本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

吴德龙

邢 敏

吴德龙

于增彪

杨敏丽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FIRST TRACTOR COMPANY LIMITED

(本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

邢 敏

吴德龙

于增彪

杨敏丽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FIRST TRACTOR COMPANY LIMIT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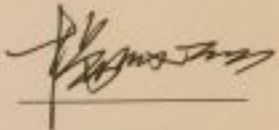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

邢 敏

吴德龙

于增彪


杨敏丽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